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报表时点：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披露时间：2026 年 3 月 26 日

重要提示

本行第三支柱信息披露已建立完善的治理结构，由董事会批准并由高级管理层实施了有效的内部控制流程，对信息披露内容进行合理审查，确保第三支柱披露信息真实、可靠。2026 年 3 月 26 日，本行第四届董事会第八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本报告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规定的概念及规则而非财务会计准则编制，因此部分披露数据不能与本行财务报告进行直接比较。

目 录

1 风险管理、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和风险加权资产概览	1
1.1 KM1: 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1
1.2 OVA: 风险管理定性信息	2
1.3 OV1: 风险加权资产概况	5
2 资本构成	6
2.1 CCA: 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6
2.2 CC1: 资本构成	7
2.3 CC2: 集团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的差异	10
3 杠杆率	12
3.1 LR1: 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	12
3.2 LR2: 杠杆率	13

1 风险管理、关键审慎监管指标和风险加权资产概览

1.1 KM1：监管并表关键审慎监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用资本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35,389	132,112	129,811	128,838	125,906
2	一级资本净额	155,713	152,427	150,142	149,159	146,191
3	资本净额	188,413	175,107	180,839	179,520	175,693
风险加权资产						
4	风险加权资产	1,368,500	1,373,381	1,362,327	1,344,961	1,280,947
资本充足率						
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9.89	9.62	9.53	9.58	9.83
6	一级资本充足率 (%)	11.38	11.10	11.02	11.09	11.41
7	资本充足率 (%)	13.77	12.75	13.27	13.35	13.72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8	储备资本要求 (%)	2.50	2.50	2.50	2.50	2.50
9	逆周期资本要求 (%)	0.00	0.00	0.00	0.00	0.00
10	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					
11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 (8+9+10)	2.50	2.50	2.50	2.50	2.50
12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	4.89	4.62	4.53	4.58	4.83
杠杆率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2,456,913	2,431,554	2,391,612	2,248,292	2,161,489
14	杠杆率 (%)	6.34	6.27	6.28	6.63	6.76
14a	杠杆率 a (%)	6.34	6.27	6.28	6.63	6.76
流动性覆盖率						
15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250,497	187,567	244,472	200,045	227,578
16	现金净流出量	85,943	65,322	62,693	56,302	52,861
17	流动性覆盖率 (%)	291.47	287.14	389.95	355.31	430.52
净稳定资金比例						
18	可用稳定资金合计	1,358,165	1,308,386	1,322,851	1,358,590	1,281,148
19	所需稳定资金合计	1,181,945	1,146,179	1,124,234	1,140,008	1,082,716
20	净稳定资金比例 (%)	114.91	114.15	117.67	119.17	118.33
流动性比例						
21	流动性比例 (%)	102.85	95.19	114.03	103.95	121.98

1.2 OVA：风险管理定性信息

1.2.1 风险偏好（商业银行的业务模式如何决定其整体风险状况，业务模式与风险状况间、风险状况与董事会批准的风险容忍度间如何相互影响）。

风险偏好是依据本集团整体战略和风险政策，在利益相关方的期望与约束下，以风险与收益综合平衡为原则，在实现整体战略目标、经营计划和财务目标的同时，本集团所愿意承担的风险类型和风险水平。

本集团风险偏好由董事会批准，主要依据监管要求和本集团业务经营管理实际，设置风险偏好量化指标。各主要风险牵头管理部门基于本集团风险偏好总基调，并结合各自负责领域内的风险管理目标和方向，采取风险限额、经营计划、绩效考评等方式将风险偏好要求传导落实至各业务条线、分支机构和附属机构，确保本集团统一的风险偏好执行到位。

本集团严格贯彻执行“审慎、理性、稳健”的风险偏好，坚持“风险与收益相平衡、风险为资本所覆盖”的基本原则，秉承业务发展和金融创新双轮驱动，始终坚持依法合规稳健经营，同时构建完善全面、全员、全流程的风险管理体系，积极管控可识别的各类主要风险，并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努力实现规模、质量与效益的协调均衡发展，实现全面风险管理价值以及全行转型升级的战略目标。

1.2.2 风险治理架构。

本集团建立了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总行职能部门、分支机构及附属机构等构成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董事会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监事会承担监督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实施责任，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及内控管理委员会、授信评审委员会等相关委员会。

本集团在风险管理框架中构建“三道防线”：业务条线部门作为第一道防线，承担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风险管理部门与合规部门作为第二道防线，负责监测与管理风险；内部审计作为第三道防线，负责审计监督前两道防线的履职情况。

总行职能部门在高级管理层领导下统筹管理各类主要风险。各分支机构负责人为本机构风险管理第一责任人，分行设风险管理副行长作为风险条线主要责任人协助工作。支行行长在分行授权下全面负责支行经营管理与风险防控。

1.2.3 风险文化传播途径。

本集团秉持“审慎、理性、稳健”的风险偏好，建立了分层清晰、权责明确的风险治理架构。通过将风险文化建设融入业务管理全过程，并配合责任追究与尽职尽责、稳健薪酬及综合平衡考核等机制，营造良好的风险管理环境，促进全行形成统一的风险理念与价值观。

为完善风险文化传导路径，本集团建立了层次分明、相互衔接的风险管理政策体系：核心层次为风险战略，涵盖风险管理战略、风险偏好与容忍度等；第一层次为基本政策，包括各类主要风险管理制度与授信政策；第二层次为风险管理流程与办法，规定风险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及工具开发的基本流程；第三层次为操作细则及产品管理办法，包括具体业务操作手册与分支机构实施细则。

本集团持续开展风险管理专题培训，传导统一风险文化；主动编制覆盖各类业务的操作手册，提升基层员工专业能力；同时建立员工违规行为处理与尽职尽责管理办法，强化内控管理，规范员工行为，着力防范金融风险，保障经营有序开展。

此外，本行设立总、分行两级风险及内控管理委员会，在各自权限内负责对各类风险与内控实行统一管理，研究、审议并决策相关重大事项。

1.2.4 风险计量体系（风险计量体系的计量范围和主要特点）。

本集团的风险计量遵循国际理念与监管要求，全面覆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主要类型，范围已从传统信贷资产扩展至金融市场交易、衍生产品等新兴业务领域。

在具体计量方法上：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进行量化管理与资本计量；市场风险综合运用缺口分析、久期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及风险价值（VaR）模型等方法，计量不同账簿下的潜在损失；操作风险采用给定内部损失乘数的新标准法进行资本计量；流动性风险则通过覆盖短期与长期的指标进行计量，以确保在不同时限内均保持充足的流动性。

本集团的风险计量体系具备以下核心特点：一是全面性，覆盖所有业务条线与风险类型；二是前瞻性，通过情景分析与压力测试预判市场变化的影响；三是信息化，依托风险管理信息系统与风险数据集市，实现全过程电子化与数据质量管控，提升管理效率；四是动态性，计量结果会随市场与业务发展而持续更新。本集团将持续优化风险计量方法与能力，以保障稳健经营并满足监管要求。

1.2.5 风险报告（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提交风险报告的流程，特别是报告风险暴露范围和主要内容的流程）。

本集团建立了三个层次的风险管理报告体系，第一层次的报告为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第二层次的报告为分类别的风险管理报告，包括资产质量分析报告（信用风险管理报告）、市场风险管理报告、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报告等；第三层次的报告为专项风险管理报告，包括授信业务风险排查报告、压力测试报告、现场检查报告等。

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由风险管理部门牵头编制，经风险及内控管理委员会审议后，按季报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分类别的风险管理报告由各风险职能部门牵头编制，按季度报风险及内控管理委员会或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议；专项风险管理报告根据专题开展的时限要求，由牵头部门汇总编制后报风险及内控管理委员会或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议。

1.2.6 压力测试情况。

本集团建立了完善的压力测试管理体系，明确了治理结构、方法与流程。压力测试涵盖定期全风险测试、特定主题测试、资本充足压力测试及流动性压力测试。本集团主要采用定量回归模型，测算在轻度、中度和重度压力情景下，关键风险因子对各主要风险的影响程度。

高级管理层积极参与测试目标、方案及重要假设的确定。测试结果形成专题报告，并应用于风险评估与资本规划，以持续提升风险应对能力。

1.2.7 风险管理程序（识别、计量、监测、缓释和控制风险的策略及流程）。

本集团建立了与自身规模和业务复杂程度相匹配的综合风险管理程序，涵盖风险识别、计量、监测与控制/缓释四个主要步骤。

风险识别：通过系统流程审查识别方法、收集风险事件、评估并认定主要风险。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从可能性和影响程度两个维度进行评估。影响程度综合考虑财务因素（如对资本充足率和利润的影响）与非财务因素（如声誉、法律合规、客户及市场地位）。

风险计量：综合考虑业务现状、数据基础、模型假设与风险、系统支持及人员能力等因素，针对不同类别的风险采用相应的方法或模型，量化可计算风险并评估较难量化的风险。

风险监测：持续完善风险预警体系，监控风险变化，实现全面预警、及时报告与快速反应。建立了涵盖全面风险管理报告、分类别报告及专题报告的风险报告体系，定期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报告风险状况。

风险控制/缓释：建立与战略目标一致、兼顾成本收益的管控流程，并持续优化。事前控制方法包括风险限额管理、风险定价与应急管理；事后缓释手段涵盖担保、保险、避险交易、风险资本重新分配及提高资本水平等。同时，制定与业务规模相适应的业务连续性

措施与应急机制，并建立恢复与处置管理机制，定期更新《恢复计划》与《处置计划建议》，以健全危机应对能力。

1.2.8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的方法和程序。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建立并完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本集团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主要包括治理结构、主要风险识别与评估、资本需求评估、资本规划、资本充足压力测试等内容。本集团持续完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的治理架构，健全风险与资本管理制度体系，为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的实施提供组织保障和制度指引。本集团按年实施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按照监管要求，确保主要风险得到充分识别、计量或评估，将主要风险的资本需求进行量化和加总。本集团制定资本规划时合理预测未来资本需求和可用资本情况，并通过资本充足压力测试测算压力情景下资本充足水平的变动情况，根据测算结果提出相应管理措施，确保资本水平与自身风险状况相适应。本集团不断提升内部资本和风险管理水平，持续完善风险与资本统筹管理体系，为业务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1.2.9 资本规划和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

本集团综合考虑外部经营形势、监管要求、内部管理等因素，根据风险偏好、战略规划以及经营计划等信息，制定《徽商银行 2025-2027 年资本管理规划》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规划期内，本集团坚持轻资本发展理念，提升资本效率和资本回报。一是设定合理的内部资本充足率目标，预留适量资本缓冲，保持较强的风险抵御能力，持续满足监管要求和内部管理需要；二是积极发挥资本引导作用，深入贯彻“优结构、促转型”经营目标，优化调整资产结构，加快业务转型发展；三是建立合理的资本补充机制，充分考虑资本补充的多元性、可获得性和可持续性，以内源性为主、外源性为辅的资本补充方式筹措资本。加强息差管理，保持业务增长和结构优化，增加利润留存，增强发展内生动力；同时积极把握资本工具发行机会，拓宽多元化的融资渠道。2025 年本行赎回 2020 年发行的 80 亿二级资本债，并发行 100 亿二级资本债，提高抗风险能力和资本实力。

1.3 OV1: 风险加权资产概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风险加权资产		最低资本要求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信用风险	1,292,411	1,298,340	103,393
2	市场风险	5,710	5,120	457
3	操作风险	70,379	69,921	5,630
4	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间转换的资本要求	-	-	-
5	合计	1,368,500	1,373,381	109,480

2 资本构成

2.1 CCA：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本表所披露的本行资本工具主要特征已在官方网站公开披露，详情请见徽商银行官网监管资本专栏。

（网页链接：<http://www.hsbank.com.cn/Channel/2043617>）

2.2 CC1：资本构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代码
核心一级资本			
1	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29,405	b+c
2	留存收益	117,228	
2a	盈余公积	24,210	d
2b	一般风险准备	21,294	e
2c	未分配利润	71,724	f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1,250	
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501	
5	扣除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150,384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			
6	审慎估值调整	-	
7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10,316	a
8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660	
9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	
10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套期形成的现金流储备	-	
11	损失准备缺口	-	
12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	
13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	
14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扣除递延税负债）	-	
15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股票	-	
1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	
1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19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4,019	
2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超过核心一级资本 15%的应扣除金额	-	
21	其中：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	
22	其中：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	
23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24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代码
25	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14,994	
26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35,389	
其他一级资本			
27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9,999	
28	其中：权益部分	19,999	
29	其中：负债部分	-	
30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324	
31	扣除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20,324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			
32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	
33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	
3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3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36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37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38	其他一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	
39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20,324	
40	一级资本净额	155,713	
二级资本			
41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6,000	
42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744	
43	超额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15,956	
44	扣除前的二级资本	32,700	
二级资本：扣除项			
45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	
46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二级资本投资	-	
47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应扣除金额	-	
4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二级资本应扣除金额	-	
49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	
50	二级资本扣除项总和	-	
51	二级资本净额	32,700	
52	总资本净额	188,413	
53	风险加权资产	1,368,500	
资本充足率和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54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89	
55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3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代码
56	资本充足率 (%)	13.77	
57	其他各级资本要求 (%)	2.50	
58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	2.50	
59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	0.00	
60	其中：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或国内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		
61	满足最低资本要求后的可用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	4.89	
我国最低监管资本要求			
62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5.00	
63	一级资本充足率 (%)	6.00	
64	资本充足率 (%)	8.00	
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6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未扣除部分	2,302	
66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未扣除部分	5,831	
67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扣除递延税负债）	13,941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损失准备的限额			
68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损失准备金额	26,055	
69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损失准备的数额	15,956	

2.3 CC2：集团财务并表和监管并表下的资产负债表的差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代码
		财务并表范围下的 资产负债表	监管并表范围下的 资产负债表	
资产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3,383	83,383	
2	存放同业款项	12,344	12,344	
3	拆出资金	53,934	53,934	
4	衍生金融资产	46	46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636	5,636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01,575	1,101,575	
7	金融投资			
8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191,102	191,102	
9	其中：债权投资	547,648	547,648	
10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	212,204	212,204	
11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7	417	
12	长期股权投资	5,831	5,831	
13	固定资产	4,044	4,044	
14	使用权资产	1,171	1,171	
15	在建工程	270	270	
16	无形资产	760	760	
17	投资性房地产	4	4	
18	商誉	10,316	10,316	a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60	17,960	
20	应收融资租赁款	69,680	69,680	
21	其他资产	7,760	7,760	
22	资产合计	2,326,085	2,326,085	
负债				
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6,514	176,514	
2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5,334	95,334	
25	拆入资金	60,771	60,771	
26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22	2,022	
27	衍生金融负债	44	44	
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0,201	130,201	
29	吸收存款	1,295,671	1,295,671	
30	应付职工薪酬	4,208	4,208	
31	应交税费	2,016	2,016	
32	预计负债	986	986	
33	应付债券	373,041	373,041	
34	租赁负债	1,104	1,104	
35	其他负债	11,677	11,677	
36	负债合计	2,153,588	2,153,588	
所有者权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代码
		财务并表范围下的 资产负债表	监管并表范围下的 资产负债表	
37	实收资本	13,890	13,890	b
38	其他权益工具	19,999	19,999	
39	其中：优先股	-	-	
40	其中：永续债	19,999	19,999	
41	资本公积	15,516	15,516	c
42	其他综合收益	1,250	1,250	
43	盈余公积	24,210	24,210	d
44	一般风险准备	21,294	21,294	e
45	未分配利润	71,724	71,724	f
46	少数股东权益	4,614	4,614	
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2,496	172,496	

注：以上资产负债项目按中国会计准则列示，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有所区别。

3 杠杆率

3.1 LR1：杠杆率监管项目与相关会计项目的差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并表总资产	2,326,085
2	并表调整项	-
3	客户资产调整项	-
4	衍生工具调整项	87
5	证券融资交易调整项	-
6	表外项目调整项	145,736
7	资产证券化交易调整项	-
8	未结算金融资产调整项	-
9	现金池调整项	-
10	存款准备金调整项（如有）	-
11	审慎估值和减值准备调整项	-
12	其他调整项	-14,994
1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2,456,913

3.2 LR2：杠杆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9 月 30 日
表内资产余额			
1	表内资产（除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外）	2,368,935	2,330,934
2	减：减值准备	-48,532	-48,976
3	减：一级资本扣减项	-14,994	-15,589
4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衍生工具和证券融资交易除外）	2,305,408	2,266,369
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5	各类衍生工具的重置成本（扣除合格保证金，考虑双边净额结算协议的影响）	19	13
6	各类衍生工具的潜在风险暴露	114	159
7	已从资产负债表中扣除的抵质押品总和	-	-
8	减：因提供合格保证金形成的应收资产	-	-
9	减：为客户提供清算服务时与中央交易对手交易形成的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	-
10	卖出信用衍生工具的名义本金	-	-
11	减：可扣除的卖出信用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	-
12	衍生工具资产余额	133	172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13	证券融资交易的会计资产余额	5,636	15,681
14	减：可以扣除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
15	证券融资交易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	-	-
16	代理证券融资交易形成的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	-
17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5,636	15,681
表外项目余额			
18	表外项目余额	1,177,000	1,180,400
19	减：因信用转换调整的表外项目余额	-1,030,716	-1,030,329
20	减：减值准备	-548	-740
21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145,736	149,332
一级资本净额和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22	一级资本净额	155,713	152,427
23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2,456,913	2,431,554
杠杆率			
24	杠杆率（%）	6.34	6.27
24a	杠杆率 a（%）	6.34	6.27
25	最低杠杆率要求（%）	4.00	4.00